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行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交通銀行**
BANK OF COMMUNICATIONS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28)

寄發通函

- (1) 建議通過特別授權發行A股股票及相關事宜
- (2) 申請清洗豁免

獨立財務顧問



茲提述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5年3月30日的公告及本行日期為2025年3月31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次發行及清洗豁免。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行欣然宣佈載有（其中包括）(i) 本次發行詳情（包括發行A股股票方案及特別授權）；(ii) 清洗豁免；(iii) 董事會獨立委員會的函件；(iv) 獨立財務顧問就財政部認購及清洗豁免向董事會獨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發出的函件；(v)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連同代表委任表格；及(vi) H股類別股東會議通告連同代表委任表格的通函已於2025年3月31日寄發予股東。

謹訂於2025年4月16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國上海銀城中路188號交銀金融大廈舉行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議。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議詳情載於連同通函一併寄發的各自通告內。

清洗豁免倘獲授予，將須待(其中包括)獲獨立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清洗豁免及財政部認購以投票表決方式分別至少75%及超過50%票數批准後，方可作實。完成根據本次發行A股發行的條件之一是，清洗豁免由執行人員授出並得到獨立股東的通過。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倘彼等對其狀況及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何兆斌
公司秘書

香港，2025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發佈之日，本行董事為任德奇先生、張寶江先生、殷久勇先生、周萬阜先生、李龍成先生*、汪林平先生*、常保升先生*、廖宜建先生*、陳紹宗先生*、穆國新先生*、陳俊奎先生*、羅小鵬先生*、石磊先生#、張向東先生#、李曉慧女士#、馬駿先生#、王天澤先生#及肖偉先生#。

*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